

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 115 年度進用身心障礙約用人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115 年進用身心障礙約用人員計劃」規定辦理。

貳、職缺、名額、報名資格及工作內容：

一、甄試名額：約用人員正取一名，備取二名。

二、工作性質：

1.辦理文書、學生服裝洽購、圖書館管理等業務。

2.協助校務行政事宜。

3.協助校園環境整理及綠美化。

4.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薪資：薪資採以月計薪，每月 31,449 元，每日以 8 小時計，含勞健保。

四、報名資格：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十八歲以上，六十五歲以下。

(二)具有國中以上學歷及電腦基本操作能力，具身心障礙手冊，無不良紀錄及嗜好。

(三)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參加：

1.動員勦亂時期終止後，曾犯內亂、外患罪，經判刑確定者，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2.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經判刑確定者，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3.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4.受禁治產宣告，尚未撤銷者。

5.曾犯煙毒罪或違反麻醉藥品之管理，經判刑確定者，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6.依法停止任用者

參、公告：

一、時間：115 年 06 月 01 日（星期一）至 115 年 06 月 08 日（星期一）止。

二、方式：簡章及報名資訊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www.ctes.chc.edu.tw>)。

肆、報名：

一、請至本校總務處親自或委託報名，電話：04-8972039 轉 104。

二、報名截止日：115 年 06 月 08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前。

伍、應檢附表件：繳驗證件：（影本請由本人切結與正本相符）。

（一）國民身分證正、反面。

（二）國中以上學歷畢業證書（最高學歷）。

（三）身心障礙人員手冊。

繳驗證件影本請用 A4 紙張影印（切勿剪裁）依序排列成冊，左上角以迴紋針固定。

陸、甄選方式：

一、初審（證件審查及不適任人員查詢）合格者於 115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二）12 時前通知面試進行甄選程序，資格條件不合或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應徵資料恕不退還（如須退還者請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

二、甄選項目：面試及電腦資訊能力（EXCEL 及打字測驗）。

三、錄取方式：本職缺錄取正取 1 名及備取 2 名，由本校依面試情形通盤考量擇符合本

校需求者從優錄取（進用日期:115年08月01日,試用期3個月）；惟若報名人員面試情形均無法符合本校需求，本校得不予錄取並重新公告。名單經本校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公告於本校網站；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

四、正取人員如因故無法依規定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遞補。

柒、甄選地點及日期：

(一)地點：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請於115年06月10日上午8時50分前攜帶身分證至本校總務處報到，同日上午09時00分開始電腦資訊能力測驗，10時開始依序面試，逾時者視同棄權，不得參加應試。）

(二)日期：115年06月10日（星期三）上午9點。。

捌、甄選方式及成績計分方式：

(一)電腦資訊能力成績占30%，面試成績占70%，合計100%，以成績最高者錄取。

(二)口試順序於口試當日，於現場公告，以報名先後順序。

(三)口試人員依序應試。

(四)現場連續三次叫號不到，以棄權論。

玖、甄選地點：本校校長室。

拾、放榜日期：115年06月10日（星期三）下午4點於本校公布欄及本校網站：

<http://www.ctes.chc.edu.tw>.

拾壹、僱用後其權利義務悉依契約規定辦理。

拾貳、注意事項：

(一)錄取人員應於接到校方通知後三日內報到，不依規定報到者，視同棄權，遺缺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

(二)如發生偽造報名證件或考試作弊情事，取消該員錄取資格，並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

(三)備取人員，自榜示之日起，115年06月30日前未獲遞用者，即喪失錄取資格。

拾參、報名表詳如附件

拾肆、本簡章經本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進用身心障礙約用人員甄選簡章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_____

日期：115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請貼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張		
通訊處				身分證 字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號碼				
學歷				畢業證書 字號				
經歷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年月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年月		
證件 審查	繳驗（交）證件：正本驗畢發還，報名時請影印一份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1.國民身分證、最高學歷證件【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2.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3.專長證明(例如：電腦能力相關證照或證明，無者免繳)							
簡要自傳： 								
應徵者簽章：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審查證件者簽章： _____								

彰化縣竹塘國民小學進用身心障礙約用人員甄選准考證

請自行貼好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脫帽光面相片，背面註明姓名。	准考證 號碼	姓名	科目	監試人員簽章
			面試	
*面試請於115年06月10日(星期三)上午8時50分報到，逾10分鐘不准入場。 *面試入場前，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				

委 託 書

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 115 年度身心障礙約用人員甄選報名，茲委託_____君代為辦理報名事宜。報名現場如有任何疑問，一律由受委託人全權處理，本人放棄日後申訴權利。

此致

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

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受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不適任人員查詢同意書

本人_____為應徵貴校下列職務，同意貴校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查詢有無性侵害犯罪紀錄及是否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或其他相關法規所定不適任之情事。

- 正式編制人員(公務人員、教育人員、職工等)
約聘僱人員
代理教師(三個月以上)代理教師(三個月以下)
兼任教師代課教師
社團指導教師
其他(依實際進用或進駐校園原因填寫)_____

此致

彰化縣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

立書人(簽名)：_____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出生年月日：西元 年 月 日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30條第2項規定，學校聘任、任用教育人員或進用、運用其他人員前，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查詢其有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及查詢是否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校長或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違反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之行為。
- 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第5條規定，各級學校於聘任教育人員前，應確實查詢其是否具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2項或教師法第14條第1項、第15條第1項、第18條第1項及第19條第1、2項所定不得聘任之情事。
- 三、涉性別事件之學校不適任人員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第4條規定，學校於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學校人員時，應確實至教育部各教育場域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系統查詢有無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9第1項或第3項情事。